

建设部关于印发《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评审标准使用规则》和《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评审标准》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1/2021_2022__E5_BB_BA_E8_AE_BE_E9_83_A8_E5_c80_321211.htm 建设部关于印发《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评审标准使用规则》和《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评审标准》的通知（建科[2006]161号）各省、自治区建设厅，直辖市建委及有关部门，计划单列市建委（建设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局，国资委有关单位：为进一步规范“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评审活动，促进我国绿色建筑的健康发展，我部制定了《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评审标准使用规则》，并组织编制了《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评审标准》。现印发你们。附件：1.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评审标准使用规则 2.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评审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二〇〇六年六月二十八日 附件1：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评审标准使用规则 根据《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管理办法》和修订后的《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实施细则》，制定本使用规则。

第一条 根据我国绿色建筑处于起步阶段的发展状况，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采取适时修订评审标准、逐步提高评审要求的方式，促进我国绿色建筑的发展。 第二条 本使用规则适用于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评审标准的使用。 第三条 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评审标准包括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综合奖（以下简称“综合奖”）评审标准和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专项奖（以下简称“专项奖”）评审标准。专项奖评审标准分为建筑节能创新专项奖评审标准、建筑节能创新专项奖评审标准和智能建筑创新专项奖评审标准。 第四条 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评审

标准由评审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组成。评审指标体系分为评审指标和分项评审指标；评分标准分为评审要点和评分等级。

第五条 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评审指标体系全面采用《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50378-2006）的评价指标体系，综合奖设星级达标、创新、推广及效益等方面的分项评审指标。评分标准按照高于当前建筑工程实践一般状况和对绿色建筑发展能发挥整体促进作用的要求确定。

第六条 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入选奖励项目必须满足控制项评审指标要求，与《绿色建筑评价标准》对其控制项评价指标的要求等同。经评审委员会审查满足控制项评审指标要求的申报项目，才能进入评分程序。

第七条 综合奖评审标准依照以下规则使用：（一）审查申报项目满足控制项评审指标要求（附表1）的情况，全部审查内容通过的为审查合格项目。（二）对审查合格的项目分别依据相应的评分表（住宅建筑评分表见附表2、公共建筑评分表见附表3）进行评审打分。评审指标体系由节地与室外环境、节能与能源利用、节水与水资源利用、节材与材料资源利用、室内环境质量、运营管理6类评审指标组成，每类评审指标分设星级达标、创新点、推广价值和综合效益4个分项评审指标。分项评审指标中的星级达标评分，按照《绿色建筑评价标准》对一般项的要求确定等级，达到三星级属 档、达到二星级属 档、达到一星级属 档，并按满足项数的情况确定分值。优选项单独评审，作为附加分计入总分。（三）依照《综合奖评分汇总表》（附表4）计算评审总分。

第八条 建筑节能创新专项奖评审标准依照以下规则使用：（一）审查申报项目满足控制项评审指标要求（附表1）的情况，全部审查内容通过的为审查合格项目。（二）对

审查合格的申报项目依据相应的评分表（附表5）进行评审打分并计算评审总分。建筑节能创新专项奖评审指标体系由降低能耗、提高用能效率、使用可再生源、节能指标、技术与应用创新和经济技术评价6个评审指标组成。第九条 建筑节水创新专项奖评审标准依照以下规则使用：（一）审查申报项目满足控制项评审指标要求（附表1）的情况，全部审查内容通过的为审查合格项目。（二）对审查合格的申报项目依据相应的评分表（附表6）进行评审打分并计算评审总分。建筑节水创新专项奖评审指标体系由用水效率、雨污水处理与非传统水源、节水指标、技术与应用创新和经济技术评价5个评审指标组成。第十条 智能建筑创新专项奖评审标准依照以下规则使用：（一）审查申报项目满足控制项评审指标要求（附表1）的情况，全部审查内容通过的为审查合格项目。（二）对审查合格的申报项目依据相应的评分表（附表7）进行评审打分并计算评审总分。智能建筑创新专项奖评审指标体系由系统功能、工程质量、运行管理、技术与应用创新和经济技术评价5个评审指标组成。第十一条 本使用规则由建设部科技司负责解释。第十二条 本使用规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附件2 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评审标准（目录）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控制项评审指标审查表（附表1）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住宅建筑综合奖评分表（附表2）住宅建筑综合奖评分表-节地与室外环境（表2-1）住宅建筑综合奖评分表-节能与能源利用（表2-2）住宅建筑综合奖评分表-节水与水资源利用（表2-3）住宅建筑综合奖评分表-节材与材料资源利用（表2-4）住宅建筑综合奖评分表-室内环境质量（表2-5）住宅建筑综合奖评分表-运营管理（表2-6）住宅建筑综合奖评

分表-优选项（表2-7） 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公共建筑综合奖评分表（附表3） 公共建筑综合奖评分表-节地与室外环境（表3-1） 公共建筑综合奖评分表-节能与能源利用（表3-2） 公共建筑综合奖评分表-节水与水资源利用（表3-3） 公共建筑综合奖评分表-节材与材料资源利用（表3-4） 公共建筑综合奖评分表-室内环境质量（表3-5） 公共建筑综合奖评分表-运营管理（表3-6） 公共建筑综合奖评分表-优选项（表3-7） 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综合奖评分汇总表（附表4） 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建筑节能创新专项奖评分表（附表5） 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建筑节水创新专项奖评分表（附表6） 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智能建筑创新专项奖评分表（附表7） 附表1 全国绿色建筑创新奖控制项评审标准审查表

住宅建筑

指标	评审	审查要点	审查
	结论	各评审指标的审查内容应以满足相关强制性标准为基本要求。	

节地与 场
地建设不破坏当地文物、自然水系、湿地、基本农田、森林和其他保护区。
室外

环境
建筑场地选址无洪涝灾害、泥石流及含氡土壤的威胁。建筑场地安全范围内无电磁辐射危害

和火、爆、有毒物质等危险源。

人均居住用地指标：低层不高于43、
多层不高于28、中高层不高于24、高层
不高于15。

符合《国
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墙体材料革新和推广节能建筑的通知》（国办
发[2005]33号）要求，禁止和限制使用粘土砖。

住区建筑布局保证室内外的日照环境、采光和通风的要求，满足现行国家标准《城
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GB 50180中有关住宅建筑日照标准的要求。

种植适应当地气候和土壤条件的乡土植物，选用少维护、耐候性强、病虫害少、对人体无害的植物。

住区的绿地率不低于30%，人均公共绿地面积不低于1。

住区内部无排放超标的污染源。

施工过程中制定并实施保护环境的具体措施，控制由于施工引起的大气污染、土壤污染、噪声影响、水污染、光污染以及对场地周边区

域的影响。

节能与 住宅建筑热工设计和暖通空调设计符合国家批准或备案的居住建筑节能标准的规定 能源 。

利用

当采

用集中空调系统时，所选用的冷水机组或单元式空调机组的性能系数、能效比 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 50189中的有关规定值。

采用集中采暖或集中空调系统的住宅，设置室温调节和热量计量设施。

节水与水 在方案、规划阶段制定水系统规划方案，统筹、综合利用各种水资源。 资源利用

采取有效措施避免管网漏损。

采用节水器具和设备，节水率不低于8%。

景观用水不采用传统水源（自来水）和自备地下水井供水。

使用非传统水源时，采取用水安全保障措施，且不对人体健康与周

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节材与材料资源利用 建筑材料中有害物质含量符合现行国家标准GB 18580 ~ 18588和《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GB 6566的要求。

建筑造型要素
简约，无大量装饰性构件。

室内环境 每套住宅至少有1个居住空间满足日照标准的要求。当有4个及4个以上居住空间时，至少有2个居住空间满足日照标准的要求。

卧室、起居
居室（厅）、书房、厨房设置外窗，房间的采光系数不低于现行国家标准《建筑采光设计标准》GB/T 50033的规定。

对
建筑围护结构采取有效的隔声、减噪措施，卧室、起居室的允许噪声级在关窗状态下白天不大于45 dB（A），夜间不大于35 dB（A）。楼板和分户墙的空气声计权隔声量不小于45dB，楼板的计权标准化撞击声声压级不大于70dB。户门的空气声计权隔声量不小于30dB；外窗的空气声计权隔声量不小于25dB，沿街时不小于30dB

。

居住空间能自然通风，通风开口面积在夏热冬暖和夏热冬冷地区不小于该房间地板面积的8%，在其他地区不小于5%。

室内游离甲醛、苯、氨、氡和TVOC等空气污染物浓度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民用建筑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 50325的规定。

运营 制定并实施节能、节水、节材与绿化管理制度。 管理

住宅水、电、燃气分户、分类计量与收费。

制定垃圾管理制度，对垃圾物流进行有效控制，对废品进行分类收集，防止垃圾无序倾倒和二次污染。

设置密闭的垃圾容器，并有严格的保洁清洗措施，生活垃圾采用袋装化存放。

公共建筑

评审

审查要点

审查

指标

结论

节地与 场地建设不破

坏当地文物、自然水系、湿地、基本农田、森林和其他保护区。
室外

环境 建筑场地选址无洪灾、泥石流及含氡土壤的威胁，建筑场地安全范围内无电磁辐射 危害和火、爆、有毒物质等危险源。

不对周边建筑物带来光污染，不影响周围居住建筑的日照要求。

场地内无排放超标的污染源。

施工过程中制定并实施保护环境的具体措施，控制由于施工引起各种污染以及对场地周边区域的影响。

节能与 围护结构热工性能指标符合国家批准或备案的公共建筑节能标准的规定。 能源

利用 空调采暖系统的冷热源机组能效比符合国家标准《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

GB 50189第5.4.5、5.4.8及5.4.9条规定，锅炉热效率符合第5.4.3条规定。

不采用电热锅炉、电热水器作为直接采暖和空气调节系统的热源。

各房间或场所的照明功率密度值不高于现行国家标准《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 50034规定的现行值。

新建的公共建筑，冷热源、输配系统和照明等各部分能耗进行独立分项计量。

节水与水 在方案、规划阶段制定水系统规划方案，统筹、综合利用各种水资源。 资源利用

设置合理、完善的供水、排水系统。

采取有效措施避免管网漏损。

建筑内卫生器具合理选用节水器具。

使用非传统水源时，采取用水安全保障措施，且不对人体健康与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节材与材 建筑材料中有害物质含量符合现行国家标准GB18580 ~ 18588和《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GB6566的要求。 用

建筑造型要素简约，无大量装饰性构件。

室内环境 采用集中空调的建筑，房间内的温度、湿度、风速等参数符合国家标准《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 50189中的设计计算要求。

建筑围护结构内部和表面无结露、发霉现象。

采用集中空调的建筑，新风量符合国家标准《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 50189的设计要求。

室内游离甲醛、苯、氨、氡和TVOC等空气污染物浓度符合国家标准《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 50325中的有关规定。

宾馆和办公建筑室内背景噪声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GBJ 118中室内允许噪声标准中的二级要求；商场类建筑室内背景噪声水平满足国家标准《商场（店）、书店卫生标准》GB 9670的相关要求。

建筑室内照度、统一眩光值、一般显色指数等指标满足国家标准《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 50034中的有关

要求。

运营 制定并实施节能、节水等资源节约与绿化管理制度。
管理

建筑运行过程中无不达标废气、废水排放。

分类收集和处理废弃物
, 且收集和处理过程中无二次污染。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 各类
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